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一、关联交易内容概述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2023 年 3 月 28 日，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关联交易授信业务的议案》《关于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对公存款类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额度（万元）	占 2022 年四季度末资本净额占比
1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综合授信	140000	5.14%
2	长治市南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综合授信	110000	4.04%
3		低风险业务授信	60000	2.20%
4		存款类重大关联交易	50000	1.84%
5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综合授信	336732.15	12.36%
6		低风险业务授信	158900	5.83%
7		存款类重大关联交易	150000	5.51%

8	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综合授信	265778	9.76%
9		低风险业务授信	134000	4.92%
10		存款类重大关联交易	350000	12.85%
11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综合授信	276430	10.15%
12		低风险业务授信	300	0.01%
13	太原市海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综合授信	48700	1.79%
14	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同业授信、股东存款、风险限额类额度	183600	6.74%

二、关联方介绍

（一）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10.28% 股份。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2 月 30 日，法定代表人叶才，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经营范围为：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资产受托管理；投资及管理咨询服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南大街 2 号及丙 4 幢 10-12 层。注册资本为 980000 万元。

（二）长治市南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长治市南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长治市华晟源矿业有限公司共持有本行 11.74% 股份。长治市南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5 月 20 日，法定代表人范云峰，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

范围为：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物业服务;建设工程:土木工程施工、机电安装工程;钢材、生铁、矿石、土产日杂、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电线电缆、机电设备、化工原料（不含易燃易爆品、兴奋剂及危险剧毒品）、办公用品、劳保用品、橡胶制品、日用百货、电器、门窗、电梯销售。注册地址为长治市解放西路12号。注册资本为52000万元。

（三）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行8.57%股份。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10月10日，法定代表人李国彪，企业类型为国企，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资产管理;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加工;煤炭的运输和销售;煤炭批发经营;煤焦科技开发、技术转让;煤矿工程设计及技术咨询;机械制造;工业设备（含锅炉、电梯）安装、租赁,特种设备安装;仪器仪表制造、维修;电信业务:专网通讯,基础电信、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饮用水供水及工业用水生产、销售;食品经营;住宿服务;文化娱乐服务;电力供应:售电业务、电力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电力设备及器材销售;发电、输变电工程的技术咨询;建筑材料、金属材料（除贵稀金属）、电力设备及相关产品的采购和销售;进出口: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

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污水处理;供暖设备安装、维修服务;矿山救护服务及专业人员培训;房屋、机电设备、工程机械设备的租赁;自备铁路的维护;会议、会展服务。注册地址为山西省大同市平城区太和路。注册资本为 5000000 万元。

(四) 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行 6.15% 股份。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8 月 7 日,法定代表人王志清,企业类型为国企,经营范围为:化学品生产与加工、销售;化工材料、炭基材料生产、销售;生物化工及副产品的生产、销售;游泳室内场所服务;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与洗选加工、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汽油、航空汽油、液化石油气、天然气、煤矿瓦斯气、柴油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煤焦化工及副产品的销售;化工装备制造;化工技术研发;工程咨询、设计、监理、勘察、总承包及工程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对新兴产业的投资;物流服务;住宿、餐饮服务;印刷业务;风化煤、建材、镀锌铅丝、水泥预制构件、电装制品、橡胶制品、服装的生产及销售;硅铁冶炼;电力生产、电力供应;普通机械制造及维修;基础油、润滑油销售;勘查工程施工(钻探);气体、固体矿产勘查;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酒店管理;铁路货物运输,其他铁路运输辅助活动(矿区铁路专用线);普通货物道路运输活动;环境影响环评设计;压力容

器设计;压力管道设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集中采购招标代理;普通货物的装卸、存储;电子通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有线广播电视传播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架线及设备工程建筑、电气安装,通信设备零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通讯设备修理,计算机及通信设备、自有房屋、汽车、其他机械与设备租赁;广告业务,会议会展服务;供热、灰渣综合利用开发;危险废物经营;进出口业务。注册地址为山西省长治市潞州区(长治高新区漳泽工业园)宝源路53号。注册资本为2000000万元。

(五)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行4.99%股份。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1年10月12日,法定代表人赵建泽,企业类型为国企,经营范围为: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加工;煤炭销售;机械修造;批发零售钢材、轧制和锻造产品、化工、建材(木材除外);道路货物运输;汽车维修;种植业;养殖业;煤炭技术开发与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仅限本公司及下属分支机构取得相关特行许可的单位从事,其他经营范围详见章程修正案。注册地址为太原市万柏林区新晋祠路一段1号。注册资本为1062322.99万元。

(六) 太原市海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太原市海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本行关联方。太原市海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年12月13日，法定代表人李晔军，企业类型为国企，经营范围为：投资及资产委托管理；投资咨询及企业财务法律咨询；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及应用；城市建设投资；城中村改造及保障性住房投资；房地产项目投资；旅游项目开发；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注册地址为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新建南路153号金融科技双创产业园（林业大厦）8楼807室。注册资本为945006.54万元。

（七）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本行联营企业，且本行高级管理人员上官玉将担任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2月23日，企业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经营范围为：发放个人消费贷款；接受股东境内子公司及境内股东的存款；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境内同业拆借；与消费金融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代理销售与消费贷款相关的保险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经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注册地址为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街79号茂业中心3层、4层、49层。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1.为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提供集团授信 140000 万元，有效期为本议案通过之日起 1 年，业务品种包含流动资金类贷款额度、固定资产贷款、债券类额度。

2.为长治市南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集团授信 110000 万元，有效期为本议案通过之日起 1 年，业务品种为流动资金类贷款额度、非标准化债权投资额度；低风险业务 60000 万元，有效期为本议案通过之日起 1 年，业务品种为银行承兑汇票、流动资金贷款，保证金/存单比例 100%。

3.为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集团授信 336732.15 万元，有效期为本议案通过之日起 1 年，业务品种包含流动资金类贷款额度、固定资产类贷款额度、非标准化债权投资额度、债券类额度、风险限额类额度；低风险业务 158900 万元，有效期为本议案通过之日起 1 年，业务品种为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金比例 100%。

4.为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集团授信 265778 万元，有效期为本议案通过之日起 1 年，业务品种包含流动资金类贷款额度、固定资产类贷款额度、非标准化债权投资额度、债券类额度、风险限额类额度；低风险业务 134000 万元，有效期为本议案通过之日起 1 年，业务品种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 100%。

5.为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同业授信 183600 万元，有效期为本议案通过之日起 1 年，业务品种为股东存款、同业授信、风险限额类额度。

6.为太原市海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授信 48700 万元，有效期为本议案通过之日起 1 年，业务品种为非标准化债权投资额度。

7.为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集团授信 276430 万元，有效期为本议案通过之日起 1 年，业务品种包含流动资金类贷款额度、固定资产类贷款额度、非标准化债权投资额度、债券类额度、风险限额类额度；低风险业务 300 万元，有效期为本议案通过之日起 1 年，业务品种为履约保函，保证金比例 100%。

以上授信项下“流动资金类贷款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承敞口、国内信用证、商业承兑汇票保贴等业务品种；“固定资产类贷款额度”包括固定资产贷款、房地产开发贷款、并购贷款等产品；“债券类额度”包括投资（超）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标准化债券；“非标准化债权投资额度”包括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债权融资计划、定向融资计划等业务。“风险限额类额度”包括但不限于理财资金投资的标准化债权及非标准化债权业务。

（二）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1.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非活期存款关联交易额度 15 亿元。其中，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亿元。

2.长治市南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非活期存款关联交易额度 5 亿元。其中，山西高科华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 亿元。

3.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非活期存款关联交易额度 35 亿元。其中，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8 亿元，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 元，天脊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 亿元，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 亿元，临猗县晨升商贸有限公司 3 亿元。

（三）需说明的事项

以上为预计额度，适用于本行与本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但不构成本行对客户的业务承诺。预计额度内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时，应按照本行授权方案落实关联交易审批，实际交易方案以本行审批机构出具的书面文件为准。

以上关联交易额度自董事会通过之日生效，有效期为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 年。

四、定价政策

本行与本行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一般商业条款，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五、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董事会决议审议情况

2023年3月27日，经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现场审议，

全体表决通过以上关联交易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事宜，并向本行董事会报告。2023年3月28日，经本行董事会现场审议，《关于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授信业务的议案》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相立军、刘晨行、李杨、王建军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关于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对公存款类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王建军、李杨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本着客观、独立、审慎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对以上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公允性和必要性发表了书面意见。认为以上关联交易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在此基础上该等关联交易程序合法合规、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符合相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1.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3日